

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市场监管各类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权限内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推进质量强县战略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按权限组织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全县监督抽查工作。落实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定食品安全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权限内特殊食品备案和监督管理。负责食盐专营管理和食盐安全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开展标准化示范工作，依据法定职责，对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监督，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推行采用国际标准。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监督管理辖区内检验检测机构。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管理全县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有关活动。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六）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的政策和措施。负责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十七）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落实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相关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专用权保护执法工作。

（十八）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按权限负责商标、专利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的管理。开展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建设，指导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规范知识产权交易和无形资产评估，促进知识产权转移化。

（十九）负责组织开展有关商品和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二十）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全县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

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县建设。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3. 严守安全监管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爲，有效防范系统性、源发性、区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全县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5. 提高管理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投诉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公安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市场监管局与县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

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2. 与县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县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3. 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县卫生健康局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县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县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县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 22 个，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股、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信用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广告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食品安全协调办公室、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餐饮服务监督管理股、特殊食品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标准和质量发展股、产品质量和认证认可监督管理股、计量股、知识产权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投诉举报办公室

直属行政机构 2 个，分别是公平交易分局、注册分局。

直属事业单位 4 个，分别是综合执法大队、信息服务所、食品药品检验所、计量检定所。

乡镇监管所 24 个，分别是清塘监管所、梅城监管所、乐安监管所、仙溪监管所、长塘监管所、大福监管所、小淹监管所、江南监管所、冷市监管所、羊角塘监管所、东坪监管所、城南监管所、柘溪监管所、马路口监管所、奎溪监管所、平口监管所、烟溪监管所、田庄监管所、滔溪监管所、高明监管所、龙塘监管所、南金监管所、渠江监管所、古楼监管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4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16.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3.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2.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9.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5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0.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3.0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65.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665.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81.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81.07
	30			61	
总计	31	5,346.61	总计	62	5,346.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65.54	4,642.45					23.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16.33	4,016.33					
20107	税收事务	0.52	0.52					
2010710	税收业务	0.52	0.5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15.81	4,015.81					
2013801	行政运行	1,801.15	1,801.1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3.10	943.1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91.50	291.50					
2013810	质量基础	8.50	8.50					
2013812	药品事务	7.00	7.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67.28	167.2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87.27	787.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28	292.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23	26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23	267.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5	25.0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5	25.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88	129.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88	129.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88	129.88					
213	农林水支出	3.54	3.5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4	3.5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4	3.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42	200.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42	20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42	200.42					
229	其他支出	23.09						23.09
22999	其他支出	23.09						23.09
2299999	其他支出	23.09						23.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65.54	3,705.98	959.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16.33	3,073.23	943.10			
20107	税收事务	0.52	0.52				
2010710	税收业务	0.52	0.5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15.81	3,072.71	943.10			
2013801	行政运行	1,801.15	1,801.1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3.10		943.1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91.50	291.50				
2013810	质量基础	8.50	8.50				
2013812	药品事务	7.00	7.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67.28	167.2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87.27	787.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28	292.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23	26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23	267.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5	25.0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5	25.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88	129.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88	129.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88	129.88				
213	农林水支出	3.54	3.5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4	3.5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4	3.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42	200.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42	20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42	200.42				
229	其他支出	23.09	6.63	16.45			
22999	其他支出	23.09	6.63	16.45			
2299999	其他支出	23.09	6.63	16.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4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16.33	4,016.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2.28	292.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9.88	129.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54	3.5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0.42	200.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42.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42.45	4,642.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642.45	总计	64	4,642.45	4,642.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42.45	3,699.35	943.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16.33	3,073.23	943.10
20107	税收事务	0.52	0.52	
2010710	税收业务	0.52	0.5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15.81	3,072.71	943.10
2013801	行政运行	1,801.15	1,801.1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3.10		943.1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91.50	291.50	
2013810	质量基础	8.50	8.50	
2013812	药品事务	7.00	7.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67.28	167.2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87.27	787.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28	292.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23	26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23	267.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5	25.0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5	25.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88	129.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88	129.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88	129.88	
213	农林水支出	3.54	3.5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4	3.5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4	3.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42	200.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42	20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42	20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6.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57.11	30201	办公费	27.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70.43	30202	印刷费	0.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06.6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98.46	30206	电费	6.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2	30207	邮电费	7.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9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8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9	30211	差旅费	16.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2.83	30212	因公出国（境）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5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8	30214	租赁费	0.5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5	30215	会议费	2.2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8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1.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8.99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13.11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8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104.63			
	人员经费合计	3356.57		公用经费合计				34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8		15		15	39.8	29.95		13.11		13.11	1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5346.6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60.7万元，增加5.13%，主要原因是由于工资提标、上级专项资金增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4665.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42.45万元，占99.51%；其他收入23.09万元，占0.4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4665.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05.98万元，占79.43%；项目支出959.56万元，占20.5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642.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65.03万元，增长11.13%，主要是因为工资提标、上级专项经费增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42.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65.03万元，增长11.13%，主要是因为工资提标、上级专项支出增多。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42.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016.33万元，占86.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2.28

万元，占6.3%；卫生健康（类）支出129.88万元，占2.8%；农林水支出3.54万元，占0.07%；住房保障支出200.42万元，占4.3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4025.3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64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3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税收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数为1778.1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0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工资提标，且进行了奖金的发放，而奖金年初未进行预算。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数为835.2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4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用项目经费弥补人员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

年初预算数为9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人员经费预算不足，用该科目的经费弥补了人员经费。

5、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年初预算数为11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2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6、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事务（项）

年初预算数为16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6.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7、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
年初预算数为12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7.28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3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上级专项经费增加。

8、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
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预算完成率为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9、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数为209.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87.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6.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上级专项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267.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7.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25.0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数为129.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9.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数为200.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0.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5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99.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56.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7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五险一金、抚恤金、奖励金以及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342.7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公务接待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4.8万元，支出决算为29.95万元，完成预算的54.6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因为本年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9.8万元，支出决算为16.84万元，完成预算的

42.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三公经费”，控制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0.85万元，增长5.3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承办了安化黑茶地理标志产品示范区创建启动仪式。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因为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3.11万元，完成预算的8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三公经费管理，控制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3万元，减少2.2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把关和规范三公经费支出程序。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6.85万元，占56.2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3.11万元，占43.74%。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6.8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04个、来宾1401人次，主要是主要是上级检查、精准扶贫、招商引资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11万元，主要是执法车辆的保险购买、燃油及维修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2.7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70.8万元，降低33.25%。主要原因是：差旅费、租车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在项目经费中列支。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4.68万元，用于召开市场监管相关业务会议，全部为三类会议，人数1560人，内容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监管、党建会议、扶贫会议、质量安全监管、行政执法、工作总结会、打击传销等，年初单位预算为3万元；开支培训费6.26万元，用于开展市场监督管理的业务培训，人数2721人，内容为药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监管、党建、扶贫、质量安全监管、行政执法、政府采购、打击传销、财务报销等培训，年初单位预算为3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2.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0.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3.5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48.4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34.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7.1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75.0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1.9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9.8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6.0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20个，共涉及资金943.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单位不存在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及国有资本经营预选项目支出。

本单位未开展部门评价。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单位对部门决算中2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分别是：食品检验以及执法办案装备、设备采购。

1、“食品检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国家抽检任务三方检测机构完成流通环节和餐饮环节食用农产品及食品监督抽检共1231批次，抽检共发现64批次食品不合格，不合格食品已移交稽查队立案查处。2021年食用农产品抽检场所涉及安化县内主要乡镇农贸市场、商场超市、生鲜连锁超市、学校食堂、大中型餐饮店等，抽检产品涉及蔬菜、水果、水产品、鸡蛋和畜禽肉及内脏等，抽检结果详细信息已全部在安化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即时公示，公示率为100%，并及时报送国检食品安全抽检检测信息系统。

2、执法办案装备、设备采购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分为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买了色谱气象仪及其检测试剂，加强对食品农药残留的监测，加强了执法办案水平，提升了单位的影响力。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

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支出（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支出（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支出（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2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支出（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2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税收业务（项）：反映税收事务方面的支出。

2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9. 农林水事务（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主要用于非公党建专干的待遇。

3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

我局机关内设内设股室 22 个，分别办公室、组织人事股、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信用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广告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食品安全协调办公室、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餐饮服务监督管理股、特殊食品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标准和质量管理股、产品质量和认证认可监督管理股、计量股、知识产权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投诉举报办公室。下辖 2 个直属行政机构，4 个直属事业机构，24 个乡镇监管所。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有在职人员 268 人。

2、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权限内反垄断统一执法；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负责宏观质量管理；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

检验检测工作，监督管理辖区内检验检测机构；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负责组织开展有关商品和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重点工作计划：

- (1) 完成非税收入 160 万元。
- (2) 全面优化全县营商环境，增强市场活力。
- (3) 积极推进安化黑茶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创建工作。
- (4) 积极争取入围全省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推荐名单。
- (5) 创建三家市级标准化建设基地。
- (6) 积极推进疫情防控工作。
- (7) 争取全县绩效考核一类单位。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 年单位部门决算收入为 4665.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42.45 万元，其他收入 23.09 万元。

2021 年单位部门决算支出为 4665.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05.98 万元，项目支出为 959.55 万元。2021 年度无结余。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方面的支出：人员的工资、津补贴、奖金、“五险一金”保障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

维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中餐补助费等。项目经费支出:主要用于维护全县市场稳定的所支出的差旅费、印刷费、办公费、广告宣传策划、办公设备的添置以及基层监管所房屋维修,还包括单位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及老干活动经费。

(三)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主要包括部门中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

结合“十四五”规划, 中长期目标为: 到 2025 年, 在全县范围内基本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诚信守法、监管有力的现代市场体系, 形成统一有序、公平竞争、安全放心的市场营商环境, 形成市场导向、标准引领、质量为本的质量强县体系。初步建立与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市场监管安全治理体系, 确保不发生区域性、行业性、系统性、源发性的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点工业产品重特大安全事故。

年度绩效目标: 2021 年度完成非税收入 160 万元; 全县未发生一起重大的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加强日常监管及专项整治行动, 办理 1-2 件大案; 根据不低于每年每千人 4 批次的标准, 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 继续简政放权, 优化营商环境; 深入推进安化黑茶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创建工作; 全年绩效考核在全县为一类等次; 创建三家市级标准化建设基地; 积极推进疫情防控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

(一) 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情况

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基本支出 3705.98 万元, 其中: ①人员经费 3363.2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957.12 万元、津贴补贴 870.43 万元、奖金 713.32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2.8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298.46 万元、职业年金 0.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9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8 万元、生活补助 9.66 万元、奖励金 8.9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 万元；② 公用经费 342.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7.64 万元、印刷费 0.1 万元、水费 1.25 万元、电费 6.76 万元、邮电费 7.62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87 万元、差旅费 16.91 万元、日常维修费 14.54 万元、租赁费 0.57 万元、会议费 2.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85 万元、劳务费 1.01 万元、委托业务费 4 万元、工会经费 111.8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11 万元、税金及附加 2.8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64 万元。

2、“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65%，比上年度增加 1.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我局成功举办了安化黑茶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示范区创建的启动仪式，并且根据单位公务接待制度的重新修订，从原来 80 元/人提高到 120 元/人。其中公务接待费 1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31%，与上年相比增加 0.84 万元，增加 5.25%；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4%，比上年度上升 2.23%。同时，按按照上级的要求，在政府网站和财政局的网站上对“三公”经费情况进行了公示。

3、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021 年，单位根据市场情况及上级要求，及时完善了单位内控管理相关制度。政府采购严格按照要求进入电子卖场进行采购，加强了对扶贫产品、中小企业的扶持，并录入政府采购系统；单位租车一律根据上级要求通过租车公司进行租赁，从而规避了执法过程中车辆带来的风险。此外，及时完善了《差旅费管理制度》《会议费管理制度》《罚没物资管理制度》

《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慰问制度》《公务出行车辆管理及租赁制度》，制度上真正做到了与时俱进。在财务的审核票据中，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进行票据审核，并完善相关凭证附件，真正做到了用制度约束人。

（二）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1年本单位项目资金 959.5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943.1 万元，其他资金 16.45 万元，实际到账 959.55 万元。

2. 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1年度，本单位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维护市场秩序所产生的差旅费、租车费、印刷费、会议费、培训费、广告宣传费等，同时包括用于执法装备的购买、辅助人员的聘用以及市场产品的抽检。同时还包括基层党支部活动支出以及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

本单位项目支出决算为 959.55 万元，其中包括一般性公共财政拨款 943.1 万元，其他资金 16.45 万元。一般性公共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 98.94 万元、印刷费 41.08 万元、水费 1.09 万元、电费 4.48 万元、邮电费 1.56 万元、差旅费 121.73 万元、监管所维修费 9.28 万元、租赁费 0.35 万元、会议费 2.43 万元、培训费 6.26 万元、劳务费 58.3 万元、委托业务费 39.5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1.1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13 万元、办公设备的购置 24.11 万元、专用设备的购置 25 万元、大型修缮 6.93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2.87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45.99 万元，其他对企业的费用补贴 126.82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为了完善落实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本单位建立健全单位管理内部管理制度；财政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按照财务审批程序和手续，专项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公开预决算信息、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对需要进行政府采购的项目资金，严格按照程序进行政府采购，通过电子卖场进行采购。

三、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2021年，本单位进行招投标的项目只有两个，一个是三台执法车辆的购买，一个是单位业务电路网络升级服务。这两个项目都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执行。执法车辆通过湖南思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委托代理，采购方式为询价，政府采购编号为安化财采计[202]46号；单位业务电路网络升级服务项目通过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委托代理，政府采购编号为安化财采计[2021]131号。项目不存在调整金额、事项的情况。本单位根据《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验收小组对项目的实施进行了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本单位建立并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内控制度：一是领导重视，由主要领导亲自牵头、亲自落实，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做好总体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等工作；二是明确职责，强化制度落实。明确责任，按照内控管

理要求，重新对岗位职责进行梳理，做到了分管明确化，岗位清晰化，责任具体化，切实增强相关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履职意识。三是加强监督，立行立改。加大对内部控制相关工作进展情况监督检查，不断发现问题、改进问题，及时协调解决问题。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一）部门整体绩效

2021年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市市场监管局的精心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市场监管局和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坚持不懈守底线、维秩序、优环境、促发展，在落实“三高四新”战略中干在实处、走在前列，推动安化高质量发展。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总结如下：

1、运行成本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制度以及《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预算业务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办法，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带头过“紧日子”的部署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优化部门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持续严控“三公经费”，加强车辆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经费支出；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公函、清单、审批等制度，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2、经济效益指标：我局违法案件共立案 236 起，上缴罚没收入 815.75 万元

3、社会效益指标：坚持党建引领，深入各乡镇开展 3.15 活动、食品安全宣传周、药品安全月、打击传销活动、计量安全宣传周等活动，营造良好宣传氛围。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经济良好秩序，保民生，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二）履职效能方面：

1、聚焦安全监管，在严守四大安全底线上压实责任。

始终坚持“四个最严”要求，严守安全底线，确保人民群众买得安心、用得舒心、吃得放心，安全防线不断筑牢。

一是食品安全监管得到全面加强。扎实开展食品安全“十二大”攻坚行动，加强粮食市场监管，督促市场主体开展大米质量自查，镉含量出入库实现100%检验。出动执法人员3762人次，检查经营主体1967家，开展“年关守护”“中秋国庆”、黑茶文化节、“两会三考”食品安全保障及“护老护苗”、砖茶质量监管、禁捕退捕等专项行动。持续开展茶叶质量整治行动，全县茶叶产业高质量发展得到有效保障。加强监督抽检，全年完成抽检任务1726批次，我县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98.5%。对不合格食品批次100%处置到位，共查处食品违法案件101起，食品安全综合监管体系全面形成，全年未发生一起食品安全事故。

二是药械安全监管强力推进。通过药品安全百日行动、农村地区药品安全专项行动、中药饮片专项行动等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管相结合，全年度对近300家药品经营企业和920家药品使用单位进行了全覆盖检查，下达责令改正426份，立案5起，对违法主体罚款75万元。在全市率先开展药品监管人员考试，夯实监管人员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

三是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务实有效。围绕“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目标，狠抓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管控，全年检查各类单位431家，责令整改180家，排查风险隐患216条，并全部完成整改。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目前已有148家企业完成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标准化管理

创建工作。安化县特种设备监管工作被推荐为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先进单位。

四是产商品质量安全监管不断强化。持续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隐患排查，开展了食品用包装纸、电线电缆、消防器材、电取暖器、儿童及学生用品、烟花爆竹、电动车、农资、成品油、纤维制品等十余类产品的专项整治工作，检查各类门店2016家次，抽查产品61批次，合格率95.1%。对3批次国抽、省抽不合格产品进行了后处理。公众对产品质量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2、致力民生保障，在营造公平市场环境上精准发力。

一是加强价费监管检查。深入开展教育、医疗、水电气、居民生活必需品等民生领域价费检查和网络消费、线上培训等新兴领域价格监管，立案5起，罚没413万余元，清退违法违规收费40余万元。二是深入推进“两反”规直执法。加大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充分发挥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作用。加大打传规直力度，防止异地聚集式传销、网络传销出现反弹。构建打击传销“群打、群防、群宣”长效机制，开展打击非法传销宣传活动，创建无传销社区12个。三是畅通12315热线，为消费者提供便捷高效服务。继续推进12315平台建设和市长热线12345平台的建设。开展“3.15”大型宣传活动，进一步引导广大消费者科学消费，增强依法维权意识。全年共接待来电来访和咨询1896人次，依法受理全国12315平台1101件，其中投诉879件，举报222件；12345市长热线71件，向我局来函42件，ODR企业在线处理67件，按时办结率100%，接诉即办率100%，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340余万元。销毁假冒伪劣商品14吨，价值207万余元，

3、优化营商环境，在激发高质量发展上增添动能。

一是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市场准入环境。统一网上办事入口，

实现申请人身份“一次认证”“一点登录”“一网通办”。全面推进市场主体登记全程电子化，真正做到企业开办“最多跑一次”“不见面审批”，企业通过全程电子化业务系统进行申报并通过审核的业务数量位列全市前茅。实行新开办企业免费赠送首套印章服务，将领取营业执照和印章刻制两个办理环节压缩成一个，办理时间进一步压缩，全年为企业节省开办开支110余万元。全年新增市场主体6241户，其中个体工商户4575户，企业1666户，全县实有市场主体48395户，其中个体工商户35941户，企业12454户，市场活力不断增强。

二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增强产业发展内生动力。积极开展知识产权真抓实干工作。注重发挥知识产权运用对产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畅通创新成果和市场的连接通道，推进知识产权的产业化、标准化和品牌化，提高重点产业的竞争力。2021年，完成商标申请2050件、注册1647件，商标累计有效注册量达9103件，居全市第一。拥有有效发明专利102件，专利密度为1.31件，较上年度增长24.76%，其中，高价值专利56件；5家企业通过专利权质押融资助推专利转化，出质专利12件，质押融资额达3970万元。积极推进安化黑茶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创建工作，安化黑茶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获批筹建，成为2021年湖南省获批筹建的两个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示范区之一。在2021年度省政府抓实干督查激励拟推荐名单中安化县知识产权工作位列其中。

三是持续推进质量提升行动，不断夯实质量基础。推进“质量体检进企业”活动，出具“体检”报告30份，在产品质量提升上取得明显成效。率先在全省开展县级标准化试点工作，指导安化县千秋界茶厂、安化春旭果蔬有限责任公司、天茶村茶业省、市级标准化试点项目创建。安化广聚电商成功通过省级标准化试点验收。积极推进标准化建设，将安化黑茶系

列地方标准修订成10个 DB43/T 657、DB43/T658、DB43/T659、DB43/T660《地理标志产品 安化黑茶》系列标准。并正式通过审核，于2021年8月29日正式发布，10月29日正式实施。

4、发挥职能优势，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上持续发力。

一是着力推进“湘冷链”应用，筑牢进口冷链食品防控网。围绕进口冷链食品“3个100%”（培训覆盖率100%，冷链食品赋码率100%，从业主体平台使用率100%）目标，推进“湘冷链”系统运用。加全县冷链食品企业监管平台注册达171家，注册率居全市第一，数据流转企业151家，赋码19339张，赋码率位列全市前茅。联系疾控中心对冷链食品开展核酸抽检工作34次，抽检样品1497个，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安化县冷链食品工作获益阳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通报表扬。二是毫不放松加强对药店咳嗽类、退烧类药物管控。针对咳嗽类、退烧类药物采取线上、线下双向管控，线下深入各药店查看台账，线上组织企业开展湖南省零售药店常态化疫情监测警戒系统培训，共计检查和培训药店两百余家次。三是全覆盖开展市场巡查。共检查食品集中交易市场（含农贸集贸市场）518家次、商场超市10352家次、冷冻冷藏库830家、进口冷链食品主体534家、餐饮门店6964家次，发现整改问题230余个。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决策部署，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增强单位资金使用的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以及自评结果等内容。

本单位主要参照部门绩效自评情况参照《安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安财绩监[2022]3 号）建立自评指标体系，从投入、过程、部门产出绩效三个方面设置了综合指标、共性指标、个性指标等三类涵盖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资产管理、项目管理、资源配置、履职完成及效益等多项评价指标，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法：因素分析法、比较等。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据真实完整。项目预算整合归类合理，目标明确，项目储备充分、完整。并成立绩效自评小组，实施询问、检查等必要的工作程序并抽查会计记录包括原始凭证、记账凭证、会计账簿等相关会计资料、复核预决算报表及编制依据。获取的资料和证据是充分的，实施的工作方法和程序是适当的。根据单位自评，自评结果为 99 分。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量化并细化相应的绩效指标，以进行更准确、更完整的预算编制。

二是加强项目管理和实施中各个环节工作人员的执行力及业务能力，例如：申请资金、项目报账、与实施单位沟通等工作效率和能力。

三是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资金支出按照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进行，重大项目支出应按规定进行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不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

四是严格执行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做到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五是单位领导及财务人员加强财务法律、法规学习。

六是往来款项要及时清理、及时报账。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一）随着绩效评价越来越重要，恳请举办相关的培训，对相关的财务人员进行培训，使绩效目标的设置更加精准，绩效评价更加合理合规。

（二）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三）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四）建立长效机制。把绩效评价作为本单位的日常工作，建立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考核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制度。